

证券代码：301633

证券简称：港迪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6 日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26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26 日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

3、会议地点：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理工园路 6 号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向爱国先生

7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和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88 名，代表股份 30,197,3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.2338%；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84 人，代表股份 197,3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45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5 名，代表股份 30,000,1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.8795%。其中，现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83 名，代表股份 197,2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43%。其中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83 人，代表股份 197,28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43%。

4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徐林业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3,539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51%；反对 41,9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9%；弃权 15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39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7233%；反对 41,9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2722%；弃权 15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0045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通商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袁乾照律师、汪雅筠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通商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6 日